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2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2019年11月25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